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114學年度第1次行政會議（擴大）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4年8月20日（星期三）上午9時

會議地點：圖資大樓第一會議室

主 持 人：邱校長上嘉

紀錄：曾組長俊智

出席人員：詹主任秘書信德、蔡教務長慶同、邱學務長宗成、詹總務長信德、潘研發長亮文、謝國際長斐紋（吳組長佩珊代）、洪藝推處長珮綺、于館長禮本、吳主任惠珠、洪主任伯暉、洪中心主任珮綺、翁院長志文、張主任曉雯、黃主任俊錫、胡所長敏德（翁院長志文代）、吳所長明靜、顧院長世勇（鄭主任正雄代）、鄭主任正雄、陳所長蕉、張所長清淵、王所長為河、文所長貞姬、陳院長齡慧、曾所長吉賢、陳所長齡慧、顏院長上晴、黃主任猷欽、顏所長上晴、蘇代理院長一志、蘇主任委員一志

列席人員：莊組長耀隆、范主任揚坤、林組長靜慧、蔡組長鎮宇、陳組長明鴻、宋組長岱芳、丁組長崇桂、吳組長佩珊、潘組長昌雨、羅組長鴻文、郭組長妹吟、蔡組長宗憲、陳組長仲佑、許組長瑞芳、曾組長俊智

請假人員：蔡資訊長敏玲、潘主任昱、蘇組長美朱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114學年度第1次行政會議

一、宣讀前次行政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

決 議：洽悉。

二、報告事項：（略）

三、討論事項

（一）、提案

1. 為鼓勵教師透過彈性教學改變傳統教學方式，導引學生採用多元自主學習的模式進行學習，且接軌國際利於大學間學生互相交流及大學聯盟建立，擬自114學年度起逐步推動16+2週授課制度乙案，提請討論。

（教務處）

決 議：依教務處所提之試行方案原則通過，如附件一。

2. 有關本校大專校院推動雙語化管考作業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教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如附件二。

3. 有關向教育部申請經費補助辦理本校115、116年度健康促進實施計畫乙案，提請討論。

(學務處)

決 議：本計畫內容除了一般例行性工作外，請學務處評估思考是否還有其他部分可更精進（例如：與本計畫相關內容之宣傳及其他配套等），餘原則通過。

4. 有關職務宿舍後方L型圍牆因安全性及經費考量，是否拆除圍牆，提請討論。

(總務處)

決 議：

- (1) 本案請總務處邀請設計單位說明，讓住戶瞭解本案情形及討論後續處理方式。
- (2) 另每戶分攤費用計算基礎要精算。
- (3) 未來朝籌組宿舍管理委員會方向進行，由委員會就住戶相關權利義務規範及維護管理等先行討論後再提會議討論。

5. 有關訂立「本校開源節流關鍵績效指標管制」一案，提請討論。

(總務處)

決 議：

- (1) 請各單位配合中長程計畫擬定5年開源節流關鍵績效指標，爰請各單位再檢視內容，是否與中長程計畫內容扣合並滾動修正。
- (2) 請各單位將修正意見提供總務處修正管制表，再提會討論。

6. 有關為提升學術單位運作效能，同時達到組織精簡及落實開源節流目標，建議各學院院屬二級單位由學院自行管理，免予納入組織規程編制單位之可行性一案，提請討論。

(人事室)

決 議：原則上朝提案方向進行推動，請人事室與研發處後續共同討論及評估細節。

(二)、臨時提案：(無)

四、會議結論：

- (一) 高教深耕等計畫之執行及相關系統填報如何改善及優化，再另安排時間討論。
- (二) 教務處及學務處之搬遷請加速進行；另基於空間有效管理，如何逐步優化，例如：圖書館朝單一出入口規劃等，請總務處協助。
- (三) 各單位之人力如何合理有效運用及管理，請各單位主管多費心。
- (四) 校慶之籌備（含30週年校慶）請學務處加緊腳步進行及安排會議討論。

(五) 台南市美術館預計明年度有個檔期展示漢寶德先生相關文物作品等，本校可藉由該展覽一起互動並結合本校特色（例如：本校藝術教育成果、漢先生在博物館、教育…等領域之貢獻等），行銷本校，請藝推處統籌及各單位配合推動。

參、散會（上午10時43分）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推動學期授課調整為 16+2 週試行方案

一、背景：

- (一)鼓勵教師改變傳統教學方式，規劃多元彈性課程，激發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強化學生自主學習能力。
- (二)可與國外學期時程相近，接軌國際，讓學生有利於出國。
- (三)大學間便於學生互相交流及聯盟。

二、目的：

- (一)將原本一學期18週課程，調整為16週實體授課加上2週彈性教學，不是同等份量的課程內容的濃縮教學，而是教師將課程內容與進度聚焦核心重點。
- (二)讓學生有更充裕的時間以彈性的方式規劃安排學習的目標，若要出國交換也能銜接外國學制。
- (三)16+2週方案是16週授課制度的過渡期，希望逐步精簡深化課程，強化學生自主學習能力。

三、執行策略：

推行進度及教務調整措施如下。

- (一)預計時程：於115學年調整為16+2週，116學年調整為16週

學期	工作內容
114-1	1. 提出規劃方案 2. 宣導16+2週核心概念
114-2	1. 3月提出115學年度行事曆16+2週調整案函報教育部 2. 教學單位召開課程討論會議，依課程性質進行調整，推動課程革新。
115-1	1. 施行16+2週 2. 教學單位召開課程討論會議，依課程性質進行調整，以維授課品質。 3. 辦理全校教職員生說明會。(16週)
115-2	1. 施行16+2週，回饋資料統計 2. 完成16週相關教務章則規範之修正 3. 提報116學年度行事曆改為16週修正案，函報教育部核准。
116-1	執行 16 週方案

(二)校內相關行政單位及作業：

1. 教務處：
 - (1) 研擬16+2週規劃方案
 - (2) 宣導16+2週核心概念
 - (3) 相關教務法規修正
 - (4) 函報教育部
2. 學務處：
 - (1) 學生溝通與宣導
 - (2) 協助宿舍住宿調整
3. 資訊處：
 - (1) 問卷系統及公聽會報名與線上直播等。
 - (2) 協助校務行政系統之修正。
4. 教學單位：召開課程討論會議，依課程性質進行調整，推動課程革新。

(三)教務處調整16+2週的措施如下：

1. 115學年度行事曆，預計115年3月提報行政會議、4月底前函報教育部核准。
2. 教師面調整：
 - (1) 請教師調整課程設計，規劃課程內容與進度，請以學生自主學習為導向的多元延伸教學或創新教學等模式(如自主學習、課外參訪、問題討論、專題報告、探究與實作、線上作業、數位學習、校內各類講座等多元形式)規劃，於校務系統教學大綱敘明教學方式，以利學生選課參考。
 - (2) 於15學年度開學第一週上課，向學生清楚說明課程規劃及成績評量方式，避免衍生爭議。
3. 課程面調整：
 - (1) 課程內容仍採18週規劃，期中考於第8週，期末考於第16週舉行。
 - (2) 各教學單位召開課程討論會議，依課程性質進行調整，推動課程革新，以維授課品質。
 - (3) 教學意見反映調查時程於每學期14-15週進行。
 - (4) 教師鐘點費維持採18週核發。
4. 學生面調整：

- (1) 學生選課期程：不做調整。
- (2) 成績報送：學期成績配合期末考時間，於期末考後10天內報送。
- (3) 學位考試申請期限：第一學期為12/30，第二學期為6/30，維持現行期限。

學位考試舉行：第一學期為1/31，第二學期為7/31，維持現行期限，使學生於學期結束後有更充裕的時間準備學位考試。

論文繳交及離校期限：第一學期為1/31、第二學期為7/31，維持現行期限，使學生於學期結束後有更充裕的時間。

- (4) 休退學申請期限：至遲須於期末考試開始前一週前。

四、本試行方案經行政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自115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調整學期授課為16+2週。

附件二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大專校院推動雙語化計畫管考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20 日 114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第二點通過

- 一、國立臺南藝術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執行大專校院推動雙語化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建立管考機制，確保計畫之確實執行，提升管理績效，特訂定本要點。
- 二、經費及關鍵績效指標（以下簡稱 KPI）執行進度之管考機制如下：
 - （一）計畫執行進度繳交：各計畫執行單位承辦人應於活動辦理完畢後繳交成果紀錄及相關附件，並於「計畫管考會議」召開前繳交計畫經費執行及 KPI 達成情形等相關資料。
 - （二）計畫審議委員會議：由執行長擔任召集人，由副執行長、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各院院長擔任計畫審議委員會委員，召開課程相關補助申請計畫審議會議。
 - （三）計畫管考委員會議：每二個月召開一次，由計畫主持人召開會議，成員包括共同主持人、執行長、副執行長、各項目負責人、及相關主管與承辦人員，考核進度績效、執行策略、KPI、經費使用進行管考。
- 三、計畫諮詢委員會議：每年召開一次，由計畫主持人召開會議，聘請三位校外學者專家擔任校外委員督導，校內委員包含共同主持人、執行長、副執行長、各項目負責人，針對本計畫之規劃與執行策略提供諮詢意見。
- 四、各項目負責人應監督計畫確實執行，並定期自行召開各項工作會議。
- 五、計畫辦公室應管控各階段經費執行達成率，並依執行成效適時修正經費分配額度與運用（依大專校院推動雙語化計畫經費調整變更簽辦表）。
- 六、本計畫次年度各分項計畫可獲得之預算分配金額，依前一年度實際核銷額度、執行成果填報情形、本校重要政策配合度為主要分配原則。
-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二點附表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推動雙語化計畫管考機制圖

